

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桂发改社会〔2023〕47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重新审批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新校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

你厅《关于请办理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重新立项的函》（桂建函〔2023〕188号）收悉。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于2019年8月24日获我委批复项目建议书（桂发改社会〔2019〕824号），批复总建筑面积310490平方米，匡算总投资162478.77万元；项目于2020年11月5日获我委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桂发改社会〔2020〕1165号），批复总建筑面积366190.00平方米，估算总投资187652.58万元。学

校根据自身实际发展需求对项目采取分期建设，新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于2021年7月18日获我委批复初步设计（桂发改社会〔2021〕577号），批复总建筑面积119112.63平方米，概算总投资55833.18万元；新校区后勤及附属用房-1、-2项目于2021年10月26日获我委批复初步设计（桂发改社会〔2021〕960号），批复总建筑面积3098.76平方米，概算总投资985.44万元；新校区一期第二批单体项目于2022年10月14日获我委批复初步设计（桂发改社会〔2022〕1081号），批复总建筑面积39852.60平方米，概算总投资24027.92万元；上述获得初设批复的三个项目均已开工建设。

现你厅来函称，2022年10月，因广西东盟经开区路网规划调整，广西东盟经开区委员会对学校新校区总平规划进行了重新批复。重新批复后的总评规划取消了原穿越校区的市政道路，原市政道路建设用地划入学校项目建设规划用地范围，规划总用地面积由此前713.29亩增加至795.5亩。因总用地面积增加，导致新校区布局、主体建筑和室外总平配套等内容发生变化，申请对原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重新审批。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规定，经委托咨询单位组织专家评估研究，对该项目的项目建议书进行重新审批如下：

一、为进一步提升学校办学实力，完善教学设施，更好的培养应用型人才，同意建设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

二、项目业主：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三、项目名称及代码：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2019-450113-82-01-027316。

四、项目地点：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与百威英博大道交界处东南侧。

五、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总建筑面积 342489.2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等。其中，已开工建设的学生宿舍楼项目、新校区后勤及附属用房-1、-2 项目和新校区一期第二批单体项目，共批复建筑面积 165226.05 平方米。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方案：项目总投资匡算 213907.74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政府专项债和一般债券、旧校区土地处置回拨收入安排资金和业主自筹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解决。

请据此批复，督促业主抓紧开展下一步工作。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6日印发

